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8）。

截至2015年12月1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8日